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的 A 股股票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6 月 26 日、6 月 29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累计偏离值达到 20% 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二、 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8 日召开的二〇一四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其中包括）关于本公司根据一般性授权向 COSCO Container Industries Limited、Broad Ride Limited 及 Promotor Holdings Limited 非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的议案（“H 股定向增发方案”），具体内容可参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上发布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四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5-038）。该 H 股定向增发方案需经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方能实施，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除上述已披露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

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三、 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 风险提示

1、经自查,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况。

2、本公司 A 股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30日